

## 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 不宜公开信息的说明

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（政务服务局）：

我单位委托内蒙古华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《内蒙古鲁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煤矸石综合利用制备 42 万吨/年绿色硅酸铝纤维及制品一体化项目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（环境影响报告表），报告中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涉及机密信息，不宜公开，因此已对相应部分进行遮盖处理，其余部分可正常予以公示。

特此声明。

内蒙

